

“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问题探析

张学强 许可峰

西北师大西北少数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甘肃兰州 730070

摘 要：“民族传统文化”地方课程的开发对于民族文化的传承和发展、学校文化建设和学生身心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当前回族传统文化地方课程开发，内容主要集中在对回族节日、饮食、音乐、体育等民族文化的简单介绍层面，而对于型塑回族学生道德人格的传统道德文化这一深层文化内容，却较少涉及。本文就“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的理论基础、课程目的、开发意义、有利条件和需要注意的几个问题，进行了初步的探讨和分析。

关键词：回族；传统道德文化；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

回族传统文化是伊斯兰文化与以儒家为代表的中国传统文化交融的结晶，是回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精神支柱。当前回族传统文化地方课程开发，内容主要集中在对回族节日、饮食、音乐、体育等民族文化的简单介绍层面，而对于型塑回族学生道德人格的回族传统文化道德这一深层文化内容，却较少涉及。这与这一问题的复杂性有关。本文对“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的几个问题，进行了初步的探讨和分析，以为民族地区地方课程开发提供借鉴。

一、“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的理论基础

（一）中华民族多元文化一体教育理论

于上世纪六十年代发轫于美国、加拿大等西方国家的多元文化教育思潮，正在逐渐成为一种世界性的进步文化教育理念。少数民族文化等非主流文化在教育中的权利和地位问题受到普遍关注。在西方多元文化教育思想的影响下，我国一些学者提出了“中华民族多元文化一体教育”理论。中华民族多元文化一体教育在注重国家一体教育的同时，提倡和发扬各少数民族的文化教育传统，并通过这种多元的文化教育发展少数民族的文化教育事业，通过国家的一体教育来确保少数民族享有现代教育的权利，增强中华民族各民族的凝聚力。^[1]虽然目前中华民族多元文化一体教育理论还不够成熟和完善，但也为我们正确理解和把握“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的目的、意义和基本原则，从宏观层面提供了理论基础。另外，西方多元文化教育的理论和实践，也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

（二）“新课程”改革理论包括其中的地方课程开发理论

我国新世纪以来的“新课程”改革改变了过去国家课程“一统天下”的局面，实行三级课程管理体制，在一定程度上赋予地方和学校管理、开发和实施课程的自主权。地方课程开发的目的是使学校开设的课程能够更加符合当地实际。民族传统文化就是民族地区学校教育必须面对的最大实际之一。“新课程”改革理论包括其中的地方课程开发理论，为“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的开发，从微观层面提供了理论指导。

二、“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的目的和重要意义

“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的目的，不仅要促进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保护和继承，而且要促进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创新和发展；不仅要增强回族学生对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认同，而且要帮助回族学生树立平等、宽容的多元道德文化观念和态度，正确理解和对待其他民族的道德文化观念，同时要增强他们对国家主流文化的认同，更好地适应国家和世界的现代生活。换句话说，“回族传统道德教育资源”地方课程开发的目的，在于把回族学生培养成有道德的“回族人”，有道德

的“中国人”和有道德的“世界人”。

“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的重要意义，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有利于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继承和发展。

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传承，可以通过三种方式。一是世俗的社会生活，从道德的知情意行四个方面全面而有机地促进青少年道德水平的发展，是道德教育的基础。二是清真寺的宗教教育，把回族传统道德教育与伊斯兰宗教信仰教育结合起来，在发展道德情感和道德意志方面，对广大回族信教儿童能够产生很大影响。三是学校课程，对传统文化具有传承、选择、创新和发展的功能。在当代社会，学校教育在民族传统道德文化的继承和发展方面，应该发挥主导性作用。

从现实情况来看，在社会急剧转型的时代背景下，回族的世俗社会生活也正在发生巨大的变化。在有些与其他民族杂居的回民身上，除了“回族”这一民族身份符号以外，已经没有什么传统文化的影子。就是在回族聚居区，传统回族文化也出现了“退化”现象。回族社区已经不再全部是回族传统道德文化当然的理想教育场所。

由于回族全民信奉伊斯兰教，清真寺宗教教育对于回族青少年道德发展仍然发挥着重要影响。但是回族伊斯兰教教派很多，各清真寺之间大都不相隶属，阿訇们的宗教文化和回族传统文化方面造诣又参差不齐，使得清真寺宗教道德教育在回族传统道德文化和回族青少年道德教育如何与时俱进，以适应时代变化和社会发展方面，目前尚缺乏一定的组织协调机制来制定出有效的对策。

与世俗社会生活和清真寺宗教教育相比，学校教育对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传承和发展方式更加理性，可以通过对回族文化发展的历史、现实和未来的深刻思考，选择、整合那些有利于回族社会和回族文化发展的回族传统道德文化内容。这种选择和整合不仅能够在空间上打破教派和地域的界限，而且在时间上也能打破界限，从回族文化的历史中汲取养料，同时把目光投向高远的蓝天，根据中国和世界文化现代发展的主要潮流，确定民族文化发展的方向。但是我国课程政策长期以来执行中央集权模式，民族传统道德文化由于不能进入学校课程体系，不能从无意识的感性层面上升到有意识的理性层面，其发展受到了很大的限制。“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作为回族传统文化教育地方课程开发的核心工程，必将为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继承和发展，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二）有利于回族学生道德教育质量的提高。

传统国家德育课程严重脱离少数民族文化发展实际和民族地区社会发展实际，这就造成了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是脱离学生社会生活实际的道德教育充其量只是一种道德知识教育，对于学生道德情感和道德意志的培养效果不大，结果这种德育的“成果”更多的是体现在考试时的道德答卷上，而不是体现在学生日常的道德行为上。二是学校道德教育的价值观念与回族学生日常生活中的价值观念有时存在一定的冲突，如果学校不能帮助他们协调这种冲突，解决他们内心的困惑和矛盾，那么学生更倾向于日常社会生活教育的道德价值观念。但是，由于学校把回族青少年集中起来进行主流文化教育，学生每天最主要的时间是在学校中度过的，这就产生了第三个方面的问题：他们也不能很好地从校外生活中接受到必要的道德教育。这样，学校培养出来的学生如果不能继续升学将来进入主流社会中去生活，当他们回到自己的社区的时候，也很难适应社区的生活。一些回族家长不愿意把孩子送进学校，而是送进清真寺去接受教育，原因是多方面的，但其中重要的一条，是学校不仅在学生德育方面未能发挥良好的作用，而且产生了一定的消极影响。

“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可以紧密联系学生生活实际，帮助学生利用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知识，思考和认识回族传统道德文化与中华民族传统道德文化的关系，思考和认识回族传统道德文化与当代世界和我国主流文化的关系，思考和认识学校所处社区生活中的各种价值观念，帮助他们形成和发展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民族观和宗教观，并且把形成的道德认识付

诸于生活实际中的道德行为，陶冶道德情感，锻炼道德意志。只有这样，回族青少年德育工作才能真正取得实效。

（三）有利于发挥学校和教师在回族社区文化建设中的作用，并且为各界人士参与回族文化建设搭建一个相互交流的平台。

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传承有世俗社会生活、清真寺宗教教育和学校教育等三种方式，其中学校教育应该发挥重要作用。但是由于民族传统文化教育包括民族传统道德教育在回族地区学校教育中的缺位，学校和教师在回族地区文化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很好地发挥出来。在许多回族群众心目中学校和教师的地位远不及清真寺和阿訇。回族地区的学校和教师只有在回族传统文化特别是道德文化建设中发挥出应有的作用，才能得到相应的荣誉和地位。地方课程开发为回族地区学校和教师献身回族文化建设，造福回族千秋万代提供了宝贵的机遇，等待着有志有识之士的积极参与。“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可能会造就一批颇具特色的回族名校和名师。

“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的开发，还可以为各回族地区之间，各回族学校之间，学校与回族宗教界之间，课程专家、回族学专家、地方教育官员、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区人士之间，搭建一个相互交流的平台。通过这个平台，展开广泛深入地讨论，谋求共识，整合力量，从而更好地促进回族文化发展和学校回族文化教育的发展。

三、“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的有利条件

（一）回族传统道德文化与中西传统文化都有许多内在的一致性，与社会主义道德文化和当代市场经济体制下的道德文化也有很强的适应性。

其一，回族传统道德文化作为伊斯兰文化与中国传统儒家文化等多种文化的结合体具有一定的普适性。由于伊斯兰文化是“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在长期的信仰时间和生产、生活实践中，以《古兰经》和圣训为基本原则，以阿拉伯文化和波斯文化为原质特色，兼取希腊、罗马、印度文化和犹太教、基督教思想而形成的一种普遍为人们所效法和认可的各种社会规范、行为规范、行为模式和价值观念的综合体”^[2]，伊斯兰文化本身就是世界文化多元一体化发展的结晶，同时对世界文化的发展特别是欧洲文明的复兴做出了举世公认的贡献。

同时回族传统道德文化受中国传统儒家文化影响较大，元时学者杨受益从儒家的角度比较了伊斯兰教与儒家思想的一致性：“奉正朔、躬庸租，君臣之义无所异；上而慈、下而孝，父子之亲无所异；以至于夫妇之别，长幼之序，朋友之信，举无所异乎。”^[3]作为伊斯兰文化与中国传统儒家文化等多种文化结合体的回族传统道德文化，因与中西传统文化有许多内在的一致性而具有一定的普适性。

其二，回族传统道德文化与社会主义道德文化和当代市场经济体制下的道德文化也有很强的适应性。在当代，回族传统道德文化与社会主义道德文化之间也有高度的一致性。例如“天下回回是一家”，“行賚居送，千里不持粮”，“婚丧不振、互相资助；贸易缺损，众力扶持；子弟不能念经者，代为供膳，恩不求报，德不沽名”等所体现出来的群体主义与社会主义道德中的集体主义的一致性；“爱国是伊玛尼(信仰的意思)的一半”的爱教爱国精神；善待他人与社会主义道德中的“爱人民”的一致性；勤劳节俭与社会主义道德之“爱劳动”的一致性；学习知识、反对迷信与社会主义道德之“爱科学”的一致性等^[4]。

另外，回族素有重商传统，在长期经商过程中，回族形成了一整套基于神圣信仰基础之上的商业道德规范，这些商业道德规范正是当代市场经济赖以健康运转的基石。有学者把回族的商业道德规范概括为以下六个方面：1、互惠互利，公平交易。2、诚实经商，反对投机取巧。3、平等竞争，反对垄断和囤集居奇。4、禁止重利和高利贷。5、立约守信，反对爽约。6、禁止涸泽而渔的商业行为^[5]。

因此，不论是从历史来看，还是从现实来看，回族传统道德文化与我国和世界主流文化都有很强的适应性，同时也形成了自己鲜明的民族特色，是一种非常富有生命力的文化，这就为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的开发，提供了丰富而宝贵的文化资源基础。

（二）广大回族教育工作者、校长、教师、学生、家长和社区人士对回族传统道德文化有着高度的认同感和深厚的感情，保护和发展民族传统道德文化是每一个回族人义不容辞的使命。

“回族是一个民族情感特征明显的民族，它富于感情，充满昂扬的理想，洋溢着无限的张力”^[6]。广大回族教育工作者、校长、教师、学生、家长和社区人士对回族传统道德文化有着高度的认同感和深厚的感情，继承和发展回族传统道德文化，是每一个回族教育工作者、校长、教师、学生和家长的光荣使命。只要能够解放思想，同时有效地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充分调动和发挥广大回族教育工作者、校长、教师、学生、家长和社区人士的积极性，“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就有了广泛、强大的群众基础。

（三）“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受应试教育的阻力相对较小，也容易化解。

当前我国一些地方课程开发的最大阻力，来自于应试教育观念。地方课程不列为升学考试的内容，从而使地方课程的开发要么很难搞起来，要么流于形式。我们认为回族地区进行“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受应试教育的阻力会相对较小，也容易化解。其一，回族学生的家长对子女的思想道德的要求很高，超过对学业方面的要求。许多回族家长认为，如果子女学业好就更好，但是即使学业不好，思想品德也一定要好。学生成绩不好，家长可能不会太在乎，但如果出现行为问题，则会相当重视。其二，回族传统道德教育中有许多劝人乐学上进的东西，回族传统道德教育的成功，对于学生的学业进步不仅无害，而且有益。只要宣传动员得力，方式方法科学，并且逐渐取得实效，就一定能够得到广大回族教育工作者、校长、教师、学生和家长的有力支持和积极参与。

此外，广大回族教育工作者、校长、教师、学生和家長在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知识和课程知识方面都已经有一定程度的知识和经验基础。同时，“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的开发，对于广大回族教育工作者、校长、教师和家长在回族传统道德文化方面知识水平、理论水平和修养水平的提高，也会产生很大的推动作用。

四、“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过程中需要注意的几个问题

（一）、课程目标多元化

“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应该根据新课程的三维目标体系，确立自己的多元化课程目标。

在知识目标方面，要重视经验知识与学科知识相结合。重视经验知识是新课程改革的一大特色。“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重视经验知识，有利于提高该课程教学质量，使学生更好地适应社区文化生活。整个课程开发和实施过程中，都要有效利用校长、教师、家长、社区人士的丰富的经验性知识，特别是学生的经验性知识，要与社区生活紧密联系。同时，也不可只停留在经验知识的层面上。要通过教材、讲座、报告等形式，给予学生一定的系统化、理论化的学科性知识，提高学生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知识的层次和品位。特别是关于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特征、历史贡献、现实处境、未来发展、与中华民族文化和世界文化的关系等问题，要提供一定的系统的学科性知识。

在能力目标方面，既要培养学生更好地适应社区道德文化环境的道德行为能力，也要引导学生对回族传统道德文化进行理性反思，合理扬弃，以培养更好地适应现代社会生活的道德行为能力。

在过程与方法方面，既要有一定的系统知识的传授，更要重视学生的主动参与、积极体验、研究反思。要重视活动课程和研究性课程的开展，要生动活泼，能够激发学生学习的兴趣。

在情感、态度、价值观的培养方面，“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应该培养学生对民族传统道德文化的认同感，培养爱回族爱国家的民族情感和爱国主义情感，培养各方面符合回族传统道德文化和中华民族文化的高尚道德情感和价值观念。要把培养“回族人”与培养“中国公民”和“世界公民”有机地结合起来。

（二）资源类型多元化

课程资源不仅是教材，还包括学生、学校、社会、自然中所有有利于课程实施，有利于达到课程标准和实现教育目的的课程资源。从内容来看，伊斯兰经典，古今关于回族的论著，阿拉伯历史，回族历史，回族谚语，民间故事，学校人物，社区人物和社区问题，等等，都蕴藏着丰富的道德教育资源，民族艺术、民族节日、民族习俗等，也都有着一定的道德教育价值和意义。从资源的物质展现形式来看，教材、图书、校园环境布置、社区环境，教师、家长、社区人士的言传身教，学生的活动体验、调查研究等，都可以成为回族传统道德教育的物质展现形式。

（三）课程类型和实施方式多元化

首先，要处理好国家课程、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的关系。既可以开发独立的地方课程，也可以对国家课程做符合民族地区实际的改造，同时要为校本课程的开发留下足够的空间。这是“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的三个有机组成部分。开发独立的地方课程，是指编写“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教材；对国家课程做符合民族地区实际的改造，是指在国家课程中的语文、历史、地理、品德等课中，融合进回族传统道德教育的内容；为校本课程的开发留下足够的空间，是指编写地方“关于回族传统道德教育校本课程开发的意见”或者相关的“纲领”、“标准”等，为各学校结合自身实际，开发“回族传统道德教育”校本课程提供指导。反过来，“回族传统道德教育”校本课程的开发，也可以为“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的进一步完善，积累宝贵的经验。

第二，注意显性课程与隐性课程相结合，特别是重视校园文化建设。要通过校名、校训、校风、教风、学风建设，通过雕塑、标语、宣传画、宣传栏，通过教育行政人员和广大教职员工的行仪表，形成浓郁的回族传统道德文化氛围。要表扬先进，树立典型，在回族地区形成讲民族传统道德为荣，破坏民族传统道德为耻的社会风气。

另外，课程开发时还要充分考虑为讲授与研究性学习相结合、课内与课外相结合、校内与校外相结合创造条件。

（四）开发主体多元化

地区教育官员要组织好“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团体，在人财物等方面保证开发工作的顺利进行。必要的时候，还可以开展跨地区合作，包括进行跨省区联合开发^[7]。这主要是考虑到回族“大杂居、小聚居”的分布特点。

校长、教师既是课程开发的参与者，也是课程的落实者和实施者。他们最了解学校的实际情况，在课程开发的前期论证、实施过程、评价反馈、修订改进等各个环节，都最有发言权。“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不能像过去编写乡土教材那样，由地方教育官员组织几个专家把教材编出来就“万事大吉”，剩下的工作就是让教师照本宣科。

学生也是“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的主体。一是因为课程应该为学生展开活动和进行研究性学习留下足够的空间，创造有利的条件，二是因为学生的“回族传统道德”研究性学习成果，例如学生所收集的相关民间故事、民谚俗语，所写的相关优秀作文、优秀日记、先进人物采访稿等，都可以成为下一届学生宝贵的学习资源，对于教师、专家、学者进行课程开发工作，

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要能很好地发挥对回族传统道德文化的选择、整合、继承、创新和发展功能，离不开课程专家和回族学学者的参与和帮助，包括回族宗教界学者的参与和帮助。“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要想取得广泛的社会支持，还必须取得家长和社区人士包括清真寺宗教人士的广泛认同和支持。在课程开发的前期论证、实施过程、评价反馈、修订改进等各个环节，都要广泛听取他们的意见。

（五）妥善处理宗教问题

回族传统文化实质上是一种宗教性文化，“回族传统道德教育”地方课程开发，可在处理这一问题时，应该坚持如下两条原则：其一是在宏观层面要加强指导，坚持学校教育与宗教教育分离的原则。这是解放以来我国教育一贯坚持的原则，从世界范围来看，宗教与学校教育相分离，也符合世界教育发展的潮流，是教育现代化的标志。其二是在微观层面要解放思想，敢于放手，对于回族传统道德教育中的宗教成分要尽量合理吸收。因为回族传统文化是以伊斯兰文化为核心，回族传统道德教育与伊斯兰宗教文化不可能截然分开。如果硬要完全剥离回族传统道德教育中的伊斯兰教成分，恐怕所谓回族传统道德教育也就所剩无几。把握这两条原则的关键是弄清“回族传统道德教育”课程开发的宗旨是“道德教育”，而不是“宗教教育”。在进行道德教育的过程中有时需要客观地介绍一定的宗教知识，因此存在一定的“宗教知识教育”；教育者和教育的对象都有宗教信仰，“回族传统道德教育”不能无视这种信仰的存在，而且可以借助宗教信仰，但是“回族传统道德教育”不能变成“宗教信仰教育”。各级教育行政机关要加强这方面的领导，及时纠正学校和教师在工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一些偏差。当然一定要注意方式方法，要努力营造宽松、民主、和谐的氛围，使学校和广大教师能够打消顾虑，放开手脚，积极探索，不断尝试。

参考文献:

- [1]王鉴. 试论中华民族多元文化与一体教育观的形成与发展[J]. 广西民族研究, 2002(4): 47.
- [2]杨怀中、余振贵. 伊斯兰与中国文化[M].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95 (1): 549.
- [3]白玉琛. 定州清真寺及其碑刻[J]. 中国穆斯林, 1982 (2).
- [4]隋玉梅. 试论回族传统道德规范与社会主义道德的相通融性[J]. 青海民族学院学报 (社会科学版), 1997(2):72-76.
- [5]高红彦、崔海波. 回族崇商重商伦理价值观对构建市场经济伦理道德的影响分析[J]. 兰州学刊, 2006 (9): 180.
- [6]马平. 论回族的民族情感与民族理性[J]. 回族研究, 2000 (3): 46.
- [7]王鉴. 我国民族地区地方课程开发研究[J]. 教育研究, 2006 (4): 24.

A Brief Discussion on Local-based curriculum development of “Traditional Moral Culture of Huizu ”

Zhang Xueqiang Xu Kefeng

(The Research Center for the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of the Minority.

Northwest Normal University. Lanzhou. Gansu .730070)

Abstracts: It has a very great significance of local-based curriculum development of traditional culture of minority which only acquitted on a simple level and not touches the “traditional moral culture”, the core of Huizu culture now. So we make a brief discussion on some questions about its theorization, aim, significance, favorable factors and basic principles.

Key words: Huizu; Traditional moral culture; moral education; local-based curriculum development